

上海中医药大学全日制外籍研究生奖助学金一览表

级别	名称	奖学金项目	申请方式	申请类别	申请截止	奖学金内容	备注
国家级	中国政府奖学金	国别双边项目	向所在国留学生派遣部门提出申请	硕士研究生 博士研究生	一般为1月初至4月初(具体申请时间以各受理部门规定的时间为准)	全额奖学金或部分奖学金	可向学校索取预录取通知书
		支持地方政府奖学金	向学校直接申请	硕士研究生		全额奖学金	本科必须是在中国境外高校完成
市级	上海市外国留学生政府奖学金	A类		向学校直接申请	硕士研究生 博士研究生	一般为1月初至3月初(具体申请时间以当年招生简章为准)	全额奖学金
		B类	半额奖学金(学费)				
校级	学位助学金	A类	向学校直接申请	硕士研究生 博士研究生	当年3月15日截止	8000元	入学前已获得2个(含2个)以上硕士学位(包括双硕士学位课程); 入学前已获得博士学位
		B类		硕士研究生 博士研究生		6000元	入学前已获得硕士学位; 我校毕业的硕士研究生(含七年制),或入学前已获得两个及以上硕士学位的学生申请全日制博士研究生;以及在入学前已获得一个博士学位或两个及以上硕士学位的学生申请*兼读制博士研究生
		C类		硕士研究生 博士研究生		4000元	我校毕业的优秀本科生, GPA≥3.0; 全日制博士研究生在入学前已获得外校(含国外大学)的中医学、医学或理学(药)学科硕士学位,参与过一定级别的科研项目或发表过多次被引的学术论文
		全额奖学金				免学费、住宿费	不可和其他奖助学金兼得

校级	学科奖助学金					及来华留学生综合保险费, 发放生活费	
		单项奖学金		硕士研究生 博士研究生	当年 12 月 1 日前确认奖学金名额和申请条件(具体以当年招生简章为准)	发给相当于学费、生活费及来华留学生综合保险费中的一项或两项	除学位助学金, 不可和其他奖助学金兼得; 特别优秀或特殊需求的*兼读制博士生经学科评审可以享受单项奖学金
		助学金				参与助研、助教等工作的助理补贴, 助学金每月一般不低于 1700	不可与“丝路计划”助学金兼得
	“丝路”助学计划	助学金	向学校直接申请	硕士研究生 博士研究生	当年 12 月 1 日至次年 2 月 28 日	硕士每学年 20000 元 博士每学年 30000 元	面向“一带一路”沿线国家, 在我校完成至少一个学期的全日制汉语进修或中医预科进修并通过所有考试, 继续攻读硕博学位课程的优秀学生。已获中国政府奖学金、上海市政府奖学金或学科助学金的学生不可申请。